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以及《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制度的相关规定，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构成情况

中远海控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马时亨先生、沈抖先生及奚治月女士组成，并由马时亨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主席。所有委员均来自公司非执行董事中产生，且独立非执行董事超过半数，其中现任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马时亨先生为会计专业人才。公司第七届审计委员会的构成均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主要审议公司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季度报告；会计师事务所

所续聘；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情况报告；持续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内部审计计划等事宜（详见下表）。

会议名称及时间	议案内容	审议结果	出席委员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3月20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中远海控2024年度财务情况汇报》； 2. 审议《中远海控2025年度预算情况汇报》； 3. 审议《2024年度AH股审计委员会报告》； 4. 审议《关于审议〈中远海控2024年度报告〉之议案》； 5. 审议《关于聘任中远海控2025年度境内外审计师之议案》； 6.1 审议《关于审议〈中远海运控股2024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之议案》； 6.2 审议《关于审议〈内部控制声明书（2024年度）〉之议案》； 7. 审议《关于审议〈2024年度中远海控持续性关联交易的报告〉之议案》； 8. 审议《关于〈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之议案》； 9. 审议《中远海控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汇报》； 10. 审议《中远海控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审议通过	马时亨、 沈 抖、 奚治月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2024年4月2日）	审议《关于拟聘任潘志刚先生任中远海控总会计师的议案》。	审议通过	马时亨、 沈 抖、 奚治月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4月22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中远海控2025年一季度财务情况汇报》； 2. 审议《中远海控2025年一季度报告之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通过	马时亨、 沈 抖、 奚治月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2024年8月25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中远海控2025年上半年度财务情况汇报》； 2. 审议《中远海控2025年上半年度A++H股财务报表审阅与治理层沟通函》； 3. 审议《关于审议中远海控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中远海控续签2026-2028年持续性关联交易协议以及申请年度上限的事宜》； 5. 审议《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6. 审议《2025年上半年度中远海控持续性关联交易的报告》； 7. 审议《中远海控2025年上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汇报》。 	审议通过	马时亨、 沈 抖、 奚治月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2024年10月27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远海控2025年三季度财务情况汇报》； 2. 《中远海控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3. 《中远海控2025年度AH股整合审计工作方案》； 4. 审议《中远海控2026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计划》。 	审议通过	马时亨、 沈 抖、 奚治月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年12月26日）	审议《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办（2025年修订版）》的请示议案。	审议通过	马时亨、 沈 抖、 奚治月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股东大会、董事会相关决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符合A股/H股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5年半年度审阅、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审计报告及专项说明的审计和审阅服务。审计委员会就审计范围、计划、方法等事项及在审计中发现的关注事项与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认真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尽职尽责地进行审计，并确保如期出具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上述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在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及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审阅中，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审计工作。

(二) 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外部审计机构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未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在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再次审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半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董事会审计

委员会对审计机构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审阅意见无异议，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结论的审计报告。

(三)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审计总结，2025 年中远海控内部审计计划共计 206 项，已实施 202 项目（其中已完成 188 项，14 项实施中），占年度项目计划的 98.06%。中远海控已完成审计项目 207 项，其中经济责任审计 76 项、清算关闭审计 2 项、管理效益及财务收支审计 10 项、专项审计 5 项、工程审计 60 项和机务审计 53 项，共提出审计意见 1,068 条，到期整改完成率 100%，累计促进增收节支 11,746.52 万元，完善制度 247 项。

上述审计项目均出具了审计报告，针对现场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均提出了整改意见，并对后续的整改情况进行了跟踪落实，及时修正了管理和内部控制缺陷。

(四) 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在报告期内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充足及有效。

(五) 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等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

沟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召开会议等方式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在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实施过程中，充分听取和了解各方的意见，积极协调内部审计等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配合外部审计机构，保障年度各项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3月17日